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1年8月16日和2021年9月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及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8日披露的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3）、《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》；2021年9月3日披露的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03）。

目前公司已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21年9月28日收到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公司法定代表人已变更为沈志华，营业执照其他信息未发生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9月29日